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4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0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 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6BJAG1B0424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明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宏明电子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宏明电子，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宏明电子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261,666.46 万元，收入是宏明电子经营和考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大，产生错报的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关键条款，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恰当； (3) 对收入、毛利率波动情况执行分析性程序； (4)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4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3。</p>	<p>包括销售合同、发票、验收单、运输单据、收款凭证等，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p> <p>（5）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和新增客户工商信息，询问宏明电子相关人员，以确认客户与宏明电子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6）对收入的交易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测试；</p> <p>（7）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2. 存货跌价准备事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关键审计事项</p> <p>宏明电子2025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为124,259.49万元，存货余额较大，占报告期末资产总额比例较高。由于金额重大，且存货的减值涉及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计中的应对</p> <p>（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对存货进行监盘，了解存货是否存在残次、损毁等情况；</p> <p>（3）执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库龄情况及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的比例波动情况；</p> <p>（4）获取宏明电子存货跌价准备测试表，分析、评价存货可变现净值及相关参数的合理性，复核测试是否正确。</p>

四、其他信息

宏明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宏明电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宏明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宏明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宏明电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宏明电子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宏明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宏明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宏明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宏明电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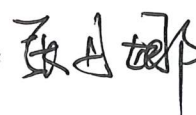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99,200,395.53	751,529,128.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40,142,750.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708,412,534.30	711,082,014.96
应收账款	五、4	1,569,149,594.47	1,204,227,218.4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27,075,869.58	33,567,280.09
预付款项	五、6	28,989,210.79	31,039,647.81
其他应收款	五、7	8,752,997.50	3,695,244.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存货	五、8	963,685,956.66	957,713,812.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33,951,390.32	21,645,653.16
流动资产合计		4,079,360,699.15	3,764,500,000.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22,094,722.13	21,622,526.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1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12,614,486.25	13,332,498.21
固定资产	五、13	1,266,421,033.10	1,002,108,838.55
在建工程	五、14	26,679,958.84	309,739,372.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44,685,364.65	37,590,751.95
无形资产	五、16	89,723,201.96	88,690,266.34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7	163,494.89	163,494.8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67,906,657.06	51,652,59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106,263,155.55	96,508,036.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29,701,300.66	13,016,106.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6,253,375.09	1,634,424,485.33
资产总计		5,745,614,074.24	5,398,924,486.00

法定代表人：

梁涛
51010858847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阳
5101085311638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赵世会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266,810,687.84	163,146,249.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2	589,903.98	293,948.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3	132,530,155.83	152,125,864.51
应付账款	五、24	556,440,596.86	563,617,587.94
预收款项	五、25	627,060.03	
合同负债	五、26	28,977,259.44	17,736,709.4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237,608,586.42	228,627,237.07
应交税费	五、28	8,350,326.88	7,388,081.57
其他应付款	五、29	37,108,775.30	33,978,379.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212,869,511.11	106,446,957.77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16,417,914.72	32,751,193.47
流动负债合计		1,498,330,778.41	1,306,112,208.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2	188,772,762.78	379,987,195.2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3	37,931,254.67	29,093,914.35
长期应付款	五、34	1,285,133.89	1,386,75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5	50,136,374.97	60,713,108.72
预计负债	五、36	1,340,391.94	16,259,056.37
递延收益	五、37	96,036,038.92	81,835,33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45,317,157.26	46,015,148.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819,114.43	615,290,507.93
负 债 合 计		1,919,149,892.84	1,921,402,716.11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8	91,162,018.00	91,162,0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9	128,899,940.32	128,899,94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40	29,479,867.49	31,752,442.21
盈余公积	五、41	58,420,205.10	58,420,205.10
未分配利润	五、42	2,518,008,225.47	2,272,215,874.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25,970,256.38	2,582,450,479.83
少数股东权益		1,000,493,925.02	895,071,290.06
股东权益合计		3,826,464,181.40	3,477,521,769.8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745,614,074.24	5,398,924,486.00

法定代表人：

梁涛

51010858847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世会

5101085311638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8,761,930.66	667,839,887.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000,000.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422,610.42	150,723,327.91
应收账款	十六、1	515,165,619.76	359,426,968.67
应收款项融资		6,364,829.86	20,017,073.22
预付款项		7,211,868.48	5,732,398.29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7,632,476.26	13,089,851.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8,427,886.10	270,178,086.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64,174.02	6,299,865.65
流动资产合计		1,566,451,395.56	1,543,307,458.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386,621,275.61	349,538,240.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1,054,662.31	381,997,009.10
在建工程		4,009,130.13	7,097,005.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816,585.18	12,136,161.77
无形资产		30,954,566.09	27,488,780.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261,142.84	24,198,18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999,763.63	43,914,64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33,247.95	6,666,607.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8,850,373.74	853,036,639.28
资产总计		2,455,301,769.30	2,396,344,097.85

法定代表人：
梁涛
51010858847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5101085311638

赵世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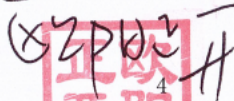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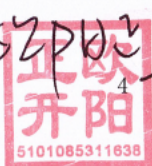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48,048.60	80,054,48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9,903.98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610,867.24	81,435,570.29
应付账款		172,525,076.27	109,338,564.53
预收款项		515,336.69	
合同负债		16,381,732.28	6,823,639.99
应付职工薪酬		63,101,791.33	52,144,588.76
应交税费		1,624,646.53	2,133,773.66
其他应付款		933,890,093.36	845,906,178.6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780,714.27	47,215,870.87
其他流动负债		1,155,291.09	423,715.39
流动负债合计		1,414,223,501.64	1,225,476,382.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956,658.98	178,565,404.33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802,694.44	7,766,394.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136,374.97	60,713,108.72
预计负债		-	12,982,845.40
递延收益		32,455,070.87	34,823,44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18,904.55	12,527,763.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369,703.81	307,378,961.01
负 债 合 计		1,577,593,205.45	1,532,855,343.72
股东权益:			
股本		91,162,018.00	91,162,01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239,641.46	102,239,641.4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521,295.60	6,763,414.58
盈余公积		58,420,205.10	58,420,205.10
未分配利润		618,365,403.69	604,903,474.99
股东权益合计		877,708,563.85	863,488,754.1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55,301,769.30	2,396,344,097.85

法定代表人:   51010858847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101085311638

 赵世会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43	2,616,664,600.59	2,493,829,034.91
减：营业成本	五、43	1,386,180,961.92	1,407,547,365.22
税金及附加	五、44	33,315,329.30	29,913,865.29
销售费用	五、45	129,585,061.43	128,658,932.47
管理费用	五、46	240,435,757.73	247,129,143.26
研发费用	五、47	234,519,504.12	208,126,834.58
财务费用	五、48	2,032,938.33	-5,047,767.88
其中：利息费用		10,088,917.46	14,520,958.91
利息收入		9,238,410.21	13,426,101.85
加：其他收益	五、49	22,182,308.50	27,342,810.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5,354,209.73	325,772.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50,022.62	2,011,119.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496,681.15	-442,306.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32,836,519.88	-21,450,654.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58,644,445.83	-38,871,261.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577,089.26	24,248.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7,015,951.23	444,429,271.8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5	1,272,861.98	446,633.46
减：营业外支出	五、56	955,510.07	3,179,469.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7,333,303.14	441,696,435.43
减：所得税费用	五、57	56,792,207.96	55,798,266.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541,095.18	385,898,169.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541,095.18	385,898,169.4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721,965.67	268,242,945.74
2. 少数股东损益		141,819,129.51	117,655,223.6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0,541,095.18	385,898,169.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721,965.67	268,242,945.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819,129.51	117,655,223.69

法定代表人：梁涛
51010858847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升
5101085311638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会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615,413,682.51	615,119,719.26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407,911,776.52	421,264,740.90
税金及附加		10,607,461.36	8,797,419.09
销售费用		20,830,466.33	20,154,518.63
管理费用		85,471,447.83	88,464,562.32
研发费用		53,371,517.89	60,019,640.45
财务费用		7,532,653.47	3,012,640.22
其中：利息费用		14,997,588.16	14,541,152.67
利息收入		7,727,508.71	11,663,783.43
加：其他收益		8,378,886.59	9,741,518.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74,900,863.24	100,872,933.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0,862.30	1,281,137.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1,845.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82,222.18	-8,006,254.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58,913.86	4,126,419.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665.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537,792.65	120,140,814.98
加：营业外收入		23,284.33	25,890.53
减：营业外支出		787,400.04	132,627.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773,676.94	120,034,078.06
减：所得税费用		-5,617,866.16	-2,627,529.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91,543.10	122,661,607.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91,543.10	122,661,607.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391,543.10	122,661,607.42

法定代表人：

梁涛
51010858847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世会
6101085311288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5,909,886.92	2,669,676,768.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86,294.19	15,959,841.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20,396.22	44,304,25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4,916,577.33	2,729,940,865.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3,569,361.82	1,133,192,376.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5,428,885.91	689,363,02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887,986.73	246,950,008.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82,504.87	107,349,94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868,739.33	2,176,855,35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047,838.00	553,085,509.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7,578.37	1,887,279.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55,678.56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463,256.93	51,922,279.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704,434.92	274,305,750.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0	100,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43,930.19	2,806,3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948,365.11	377,812,07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485,108.18	-325,889,79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2,164,949.96	261,600,352.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164,949.96	261,600,352.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240,894.35	316,198,745.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166,792.06	162,050,112.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06,872.42	9,455,23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314,558.83	487,704,09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49,608.87	-226,103,741.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9,148.29	4,078,136.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837,730.76	5,170,113.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029,120.44	738,859,007.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191,389.68	744,029,120.44

法定代表人：

梁涛
51010858847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正欧
511085311638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赵世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7,018,348.06	612,139,096.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802.48	150,91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82,986.91	19,061,98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621,137.45	631,352,002.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913,160.93	325,149,194.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624,760.00	170,052,094.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762,017.60	48,996,81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67,176.94	43,976,08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367,115.47	588,174,18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4,021.98	43,177,814.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131,601.57	99,024,09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2,372.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8,400.00	9,386,891.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882,373.57	158,410,981.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846,505.15	50,618,626.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7,000,000.00	12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43,930.19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090,435.34	184,618,626.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08,061.77	-26,207,644.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000,01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01,982.01	214,944,10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201,992.01	294,944,10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2,888,755.35	134,398,745.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89,968.06	106,973,414.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53,144.00	95,950,63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431,867.41	337,322,798.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29,875.40	-42,378,694.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972.01	-18,265.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322,887.20	-25,426,790.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832,887.67	693,259,677.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510,000.47	667,832,887.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赵世会

梁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162,018.00				128,899,940.32			31,752,442.21	58,420,205.10	2,272,215,874.20	2,582,450,479.83	895,071,290.06	3,477,521,76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1,162,018.00				128,899,940.32			31,752,442.21	58,420,205.10	2,272,215,874.20	2,582,450,479.83	895,071,290.06	3,477,521,769.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272,574.72		245,792,351.27	243,519,776.55	105,422,634.96	348,942,411.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8,721,965.67	318,721,965.67	141,819,129.51	460,541,095.1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929,614.40	-72,929,614.40	-34,376,050.30	-107,805,664.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1,162,018.00				128,899,940.32			29,479,867.49	58,420,205.10	2,518,008,225.47	2,825,970,256.38	1,000,493,925.02	3,826,464,181.40

公司法定代表人：
梁涛
510108568474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区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510108531163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162,018.00		128,899,940.32		-	30,142,593.67	58,420,205.10	2,104,251,148.26	2,412,875,905.35	823,456,515.71	3,236,332,42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1,162,018.00		128,899,940.32		-	30,142,593.67	58,420,205.10	2,104,251,148.26	2,412,875,905.35	823,456,515.71	3,236,332,421.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9,848.54		167,964,725.94	169,574,574.48	71,614,774.35	241,189,348.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242,945.74	268,242,945.74	117,655,223.69	385,898,169.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278,219.80	-100,278,219.80	-46,863,189.15	-147,141,408.95
2. 对股东的分配								-100,278,219.80	-100,278,219.80	-46,863,189.15	-147,141,408.95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09,848.54			1,609,848.54	823,739.81	2,432,588.35
1. 本年提取						11,559,655.29			11,559,655.29	2,557,273.45	14,116,928.74
2. 本年使用						9,949,806.75			9,949,806.75	1,734,533.64	11,684,340.39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1,162,018.00		128,899,940.32		-	31,752,442.21	58,420,205.10	2,272,215,874.20	2,582,450,479.83	895,071,290.06	3,477,521,769.89



编制单位:成都望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梁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162,018.00		102,239,641.46		6,763,414.58	604,903,474.99	863,488,754.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1,162,018.00		102,239,641.46		6,763,414.58	604,903,474.99	863,488,754.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57,881.02	13,461,928.70	14,219,809.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6,391,543.10	86,391,543.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2,929,614.40	-72,929,61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72,929,614.40	-72,929,614.4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57,881.02		757,881.02
1. 本年提取					4,741,874.04		4,741,874.04
2. 本年使用					3,983,993.02		3,983,993.02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1,162,018.00		102,239,641.46		7,521,295.60	618,365,403.69	877,708,563.85

编制单位: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区卫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世会

赵世会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162,018.00				102,239,641.46		58,420,205.10	582,520,087.37	841,511,361.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1,162,018.00				102,239,641.46		58,420,205.10	582,520,087.37	841,511,361.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1,162,018.00				102,239,641.46		58,420,205.10	604,903,474.99	863,488,754.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101085311638

法定代 梁涛 
 5101085884742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前身为成都宏明电子实业总公司,系成都市属国有企业;2000年04月,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宏明电子实业总公司所有制结构调整实施方案的批复》(成体改[2000]047号)文件、成都市电子工业局以《关于同意实施〈成都宏明电子实业总公司所有制结构调整实施方案〉的批复》(成电经[2000]37号)文件、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同意组建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成体改[2000]085号)文件,同意在对成都宏明电子实业总公司改制的基础上,以发起设立方式,组建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2019334483;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43号17栋2层8号;总部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188号;法定代表人:梁涛;营业期限:2000年9月15日至永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金额	比例%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1,508,415.00	56.5021
成都川经龙雏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33,519.00	11.1159
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13,090.00	6.8154
成都川商贰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3,727,848.00	4.0893
海南润晟陆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7,016.00	2.5526
淄博领阳领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8,941.00	1.8527
南京俱成秋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0,000.00	1.6783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2,000.00	1.4611
方正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931,964.00	1.0223
苏州青域知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1,564.00	0.6379
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42,321.00	0.5949
佛山弘陶睿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7,026.00	0.5452
湖北嘉裕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282.00	0.5400
淄博旭开精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6,825.00	0.5011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	0.4936
淄博友瑞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4,000.00	0.4103
梧桐树(南宁)氟基新材料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3.00	0.4058
淄博领阳领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275.00	0.2800
成都交子经开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623.00	0.2727
成都龙雏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5,749.00	0.1818
共青城原素嘉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00.00	0.1108
淄博领阳领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908.00	0.1008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股东名称	金额	比例%
成都成创智联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36.00	0.0588
成都龙维智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4,862.00	0.0273
成都欣星之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45.00	0.0033
其他自然人	7,061,176.00	7.7457
合计	91,162,018.00	100.00

本公司属电子产品行业,主要从事以电容器为主的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多层片式瓷介电容器(MLCC)、特种瓷介电容器、有机薄膜电容器、钽电容器等电容器产品,以及热敏电阻器、位移传感器、电源滤波器、连接器、微波器件等电子元器件,以及精密零组件产品。

本次财务报告于2026年4月23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认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五、4、(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应收款项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无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五、7.1、(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占应收股利总额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五、14.1(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2,000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五、29.1、(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五、58、(2) 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大于2,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八、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10%以上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无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5%，或预计对未来现金流影响大于相对应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5%的活动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本集团才将金融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远期外汇合约。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金融负债主要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面临违约风险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收入确认日期确定账龄。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的账龄为预期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是否为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为预期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先按（1）进行个别认定，个别认定后不存在回收风险的，不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六家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信用等级较高的九家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承兑人为除上述六家国有商业银行和九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外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 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1。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约，分别对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本集团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在制品、半成品、产成品及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含工装模具等周转材料）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制品、半成品和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集团于每期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根据存货状态按照以下方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类别确认依据	该类别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
----	--------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类别确认依据	该类别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
组合 1	呆滞存货	根据公司技术部及采购部等部门做出的存货价值判断，按照存货的余额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组合 2	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存货	按照存货可变现净值方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 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2) 会计处理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15.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16.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五千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2	机器设备	10	5	9.50
3	运输设备	5	5	19.00
4	其他设备	5	5	19.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投入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运输设备	达到预定可投入使用状态
其他设备	达到预定可投入使用状态

18.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特许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外购的无形资产,按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权、软件使用权及特许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能源费、折旧摊销费、测试化验加工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常情况下，本集团无资本化的研发支出。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厂房改造、生产线改造等本集团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厂房改造、生产线改造支出的摊销年限为五年。

22. 职工薪酬

本集团的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产生,在解除劳动关系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及租赁收入。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产品销售：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内销：本集团收入确认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合同约定需要验收的以产品交付客户并经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合同约定不需要验收的以产品交付客户后确认收入；寄售模式以客户提货对账后确认收入。

出口：①直接出口境外业务以报关出口后确认收入；②出口至保税区业务以客户提货对账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试验检测服务及技术开发服务按照合同约定以完成合同约定服务提交服务成果后确认收入，其他劳务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后按期确认收入。

3) 租赁收入：本集团按照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按期确认收入。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 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7.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是指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集团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集团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于2025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在估值时使用贴现率等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但其公允价值对这些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	本集团按解释第18号的规定日期执行相关政策，执行上述解释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收入	3%、5%、6%、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8.2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	15%
宏明雙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25%
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	25%
其他纳税主体	20%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增值税免、抵、退优惠

根据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出口产品免征增值税，同时对生产出口产品耗用的原材料、燃料等所含的应予退还的进项税额抵减内销货物的应纳增值税额，并对当月出口自产货物应抵减的进项税大于当月内销货物应纳增值税额部分予以退还。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2024年度及2025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2) 销售军品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相关部门文件规定，本公司销售军品免缴增值税。自2022年1月1日起，军品免征增值税政策终止，军品改为带税采购。后续签订的军品订购合同，按照规定缴纳增值税。

3) 技术开发优惠政策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2024年度及2025年度，公司子公司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开发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2024年度公司子公司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开发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4) 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9号)，实施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

2024年度及2025年度，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亚宏经济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宏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都贝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先进制造业进项税加计扣除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6) 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税费抵减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2023年第14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成都宏明新宸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成都宏科微波通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2) 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5100226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可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按15%计缴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3003236，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可减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按15%计缴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151000709，有效期三年。于2024年12月6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51003615，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可减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按15%计缴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51005910，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规定,可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享受本项政策,按15%计缴所得税。

2)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公司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宏科微波通信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14年本)》以及《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且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60%以上。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按15%计缴所得税;成都宏科微波通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按15%计缴所得税。

3)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亚宏经济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宏明新宸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宏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都贝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 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4年度及2025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成都宏科微波通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5)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及加计扣除优惠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规定：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7号)规定，上述政策的执行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购进设备、器具类固定资产不超过500万元的，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64号)，对生物药品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6个行业的企业2014年1月1日后新购进的固定资产，可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政策适用范围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66号)，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号)和《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号)规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的行业范围，扩大至全部制造业领域。

2024年度及2025年度，子公司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7)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号)，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及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公司子公司成都宏明新宸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成都宏科微波通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税费

1) 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税费抵减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年第14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附加税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2) 招用脱贫人口税费抵减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年第15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明》(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依据是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政策前的增值税应纳税额。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子公司成都宏科微波通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5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5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98,055,919.87	750,733,299.55
其他货币资金	1,144,475.66	795,829.00
合计	599,200,395.53	751,529,128.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	142,750.00	
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40,142,750.00	50,000,000.00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368,202.73	24,132,512.76
商业承兑汇票	743,357,718.04	738,456,727.27
余额合计	761,725,920.77	762,589,240.03
坏账准备	53,313,386.47	51,507,225.07
合计	708,412,534.30	711,082,014.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1,725,920.77	100.00	53,313,386.47	7.00	708,412,534.30
其中：账龄组合	761,725,920.77	100.00	53,313,386.47	7.00	708,412,534.3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761,725,920.77	100.00	53,313,386.47		708,412,534.3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2,589,240.03	100.00	51,507,225.07	6.75	711,082,014.96
其中：账龄组合	762,589,240.03	100.00	51,507,225.07	6.75	711,082,014.96
关联方组合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762,589,240.03	100.00	51,507,225.07		711,082,014.96

1) 应收票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64,456,572.12	28,223,085.97	5.00
1-2年	150,874,272.34	15,087,427.23	10.00
2-3年	44,609,871.59	8,921,974.31	20.00
3-4年	1,361,497.56	680,748.78	50.00
4-5年	117,784.90	94,227.92	80.00
5年以上	305,922.26	305,922.26	100.00
合计	761,725,920.77	53,313,386.47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25,573,163.38	31,278,658.18	5.00
1-2年	113,158,277.67	11,315,827.78	10.00
2-3年	17,038,228.59	3,407,645.72	20.00
3-4年	1,367,005.77	683,502.89	50.00
4-5年	3,154,870.60	2,523,896.48	80.00
5年以上	2,297,694.02	2,297,694.02	100.00
合计	762,589,240.03	51,507,225.07	—

(3) 本年计提、收回、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507,225.07	1,806,161.40			53,313,386.47
合计	51,507,225.07	1,806,161.40			53,313,386.47

(4)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05,962.16	8,268,271.96
商业承兑汇票	4,183,749.04	37,141,918.8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计	7,489,711.20	45,410,190.76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27,604,235.29	66,380,211.78	1,062,818,128.39	53,140,906.44
1-2年	288,962,891.50	28,896,289.14	182,135,790.21	18,213,579.02
2-3年	50,181,660.29	10,036,332.05	31,200,025.33	6,240,005.07
3-4年	13,714,272.63	6,857,136.33	9,617,947.14	4,808,973.58
4-5年	4,282,520.37	3,426,016.31	4,293,957.59	3,435,166.07
5年以上	15,593,933.34	15,593,933.34	17,576,022.19	17,576,022.19
合计	1,700,339,513.42	131,189,918.95	1,307,641,870.85	103,414,652.37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	0.01	1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0,239,513.42	99.99	131,089,918.95	7.71	1,569,149,594.47
其中：账龄组合	1,700,239,513.42	99.99	131,089,918.95	7.71	1,569,149,594.47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700,339,513.42	100.00	131,189,918.95	-	1,569,149,594.4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000.00	0.01	18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7,461,870.85	99.99	103,234,652.37	7.90	1,204,227,218.48
其中：账龄组合	1,307,461,870.85	99.99	103,234,652.37	7.90	1,204,227,218.48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307,641,870.85	100.00	103,414,652.37	-	1,204,227,218.48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景元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回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27,604,235.29	66,380,211.78	5.00
1-2年	288,962,891.50	28,896,289.14	10.00
2-3年	50,181,660.29	10,036,332.05	20.00
3-4年	13,714,272.63	6,857,136.33	50.00
4-5年	4,282,520.37	3,426,016.31	80.00
5年以上	15,493,933.34	15,493,933.34	100.00
合计	1,700,239,513.42	131,089,918.95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62,818,128.39	53,140,906.44	5.00
1-2年	182,135,790.21	18,213,579.02	10.00
2-3年	31,200,025.33	6,240,005.07	20.00
3-4年	9,617,947.14	4,808,973.58	50.00
4-5年	4,293,957.59	3,435,166.07	80.00
5年以上	17,396,022.19	17,396,022.19	100.00
合计	1,307,461,870.85	103,234,652.37	—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03,414,652.37	30,734,040.35		-1,284,041.10	-1,674,732.67	131,189,918.95
合计	103,414,652.37	30,734,040.35		-1,284,041.10	-1,674,732.67	131,189,918.95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84,041.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73,875,608.4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1.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23,760,116.41 元。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27,075,869.58	33,567,280.09
合计	27,075,869.58	33,567,280.09

(2)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315,315.32
合计	31,315,315.32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957,042.92	86.09	29,618,315.78	95.42
1-2 年	2,772,222.27	9.56	292,197.42	0.94
2-3 年	289,829.80	1.00	620,287.59	2.00
3 年以上	970,115.80	3.35	508,847.02	1.64
合计	28,989,210.79	100.00	31,039,647.8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3,600,556.70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6.92%。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52,997.50	3,695,244.74
合计	8,752,997.50	3,695,244.74

7.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480,056.05	2,629,006.05
往来款	2,168,620.68	1,741,078.67
员工借款	214,872.29	30,000.00
代扣代缴款	179,527.25	552,796.73
其他	1,261,752.31	1,002,096.12
合计	11,304,828.58	5,954,977.57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7,334,318.76	366,623.53	3,061,540.65	213,147.29
1-2年	970,517.37	107,549.34	900,851.05	90,085.11
2-3年	1,087,851.05	217,570.21	106.80	21.36
3-4年	80,106.80	40,053.40	60,000.00	30,000.00
4-5年	60,000.00	48,000.00	30,000.00	24,000.00
5年以上	1,772,034.60	1,772,034.60	1,902,479.07	1,902,479.07
合计	11,304,828.58	2,551,831.08	5,954,977.57	2,259,732.83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231.85	0.56	63,231.8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41,596.73	99.44	2,488,599.23	22.14	8,752,997.50
其中：账龄组合	11,241,596.73	99.44	2,488,599.23	22.14	8,752,997.5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1,304,828.58	100.00	2,551,831.08	—	8,752,997.5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231.85	1.06	63,231.85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91,745.72	98.94	2,196,500.98	37.28	3,695,244.74
其中：账龄组合	5,891,745.72	98.94	2,196,500.98	37.28	3,695,244.74
关联方组合					
合计	5,954,977.57	100.00	2,259,732.83	—	3,695,244.74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济南醴铭商贸有限公司	2,900.00	2,900.00	100.00	公司吊销
成都虹利钨铝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1,182.00	1,182.00	100.00	公司吊销
东莞市派瑞达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5,615.00	5,615.00	100.00	公司注销
武侯区滤宝环保设备经营部	1,967.00	1,967.00	100.00	公司注销
绵阳市涪城区形大电子元件加工厂	51,567.85	51,567.85	100.00	预付材料款因材料质量问题无法结算
合计	63,231.85	63,231.85	—	—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334,318.76	366,623.53	5.00
1-2年	958,853.37	95,885.34	10.00
2-3年	1,087,851.05	217,570.21	20.00
3-4年	80,106.80	40,053.40	50.00
4-5年	60,000.00	48,000.00	80.00
5年以上	1,720,466.75	1,720,466.75	100.00
合计	11,241,596.73	2,488,599.23	—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998,308.80	149,915.44	5.00
1-2年	900,851.05	90,085.11	10.00
2-3年	106.80	21.36	20.00
3-4年	60,000.00	30,000.00	50.00
4-5年	30,000.00	24,000.00	80.00
5年以上	1,902,479.07	1,902,479.07	100.00
合计	5,891,745.72	2,196,500.98	—

注：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预期信用组合分类依据，按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196,500.98		63,231.85	2,259,732.83
202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96,318.13			296,318.1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4,219.88			-4,219.88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488,599.23		63,231.85	2,551,831.08

(5)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259,732.83	296,318.13			-4,219.88	2,551,831.08
合计	2,259,732.83	296,318.13			-4,219.88	2,551,831.08

(6)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6,931,241.05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1.3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551,989.71元。

(7)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8)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8. 存货

(1)存货分类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7,673,297.93	73,860,534.77	153,812,763.16	263,503,867.75	71,179,823.52	192,324,044.23
库存商品	371,726,310.13	123,790,337.10	247,935,973.03	343,914,382.30	122,439,315.63	221,475,066.67
发出商品	346,996,008.04	20,291,098.15	326,704,909.89	318,030,155.30	12,308,221.51	305,721,933.79
在制品	158,715,120.78	22,951,176.35	135,763,944.43	146,097,321.29	21,514,054.50	124,583,266.79
合同履约成本	3,112,151.00	760,103.62	2,352,047.38	6,810,738.36	399,032.49	6,411,705.87
半成品	134,371,993.88	37,255,675.11	97,116,318.77	137,981,512.93	30,783,717.40	107,197,795.53
合计	1,242,594,881.76	278,908,925.10	963,685,956.66	1,216,337,977.93	258,624,165.05	957,713,812.8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1,179,823.52	3,517,179.41		836,468.16		73,860,534.77
库存商品	122,439,315.63	27,877,079.71		26,526,058.24		123,790,337.10
发出商品	12,308,221.51	7,982,876.64				20,291,098.15
在制品	21,514,054.50	1,437,121.85				22,951,176.35
合同履约成本	399,032.49	361,071.13				760,103.62
半成品	30,783,717.40	17,710,317.01		11,238,359.30		37,255,675.11
合计	258,624,165.05	58,885,645.75		38,600,885.70		278,908,925.10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42,934,280.98	42,934,280.98	100.00
组合 2	1,199,660,600.78	235,974,644.12	19.67
合计	1,242,594,881.76	278,908,925.10	22.4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24,117,308.51	24,117,308.51	100.00
组合 2	1,192,220,669.42	234,506,856.54	19.67
合计	1,216,337,977.93	258,624,165.05	21.26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043,450.16	592,000.85
留抵及待抵扣增值税	13,678,910.47	20,917,925.69
待摊费用	1,955,468.06	106,353.25
预缴房产税	40,055.07	29,373.37
上市发行费用	13,233,506.56	
其他投资(注)	3,000,000.00	
合计	33,951,390.32	21,645,653.16

注：其他投资系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对成都贝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本公司2025年起将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公司后续将对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进行清算并办理注销手续，故将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对成都贝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其他流动资产进行列报。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094,722.13		22,094,722.13	21,622,526.81
合计	22,094,722.13		22,094,722.13	21,622,526.8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86,015.07			647,496.90			697,827.30			18,735,684.67
东莞市宏明电子实业发展公司	861,755.90			213,365.40			80,000.00			995,121.30
成都宏明怡倍康养服务有限公司	1,974,755.84			389,160.32						2,363,916.16
合计	21,622,526.81			1,250,022.62			777,827.30			22,094,722.13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		600,000.00
成都宏炬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账面余额	140,000.00	740,000.00
减: 减值准备	140,000.00	740,000.00
合计		

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对存在历史纠纷不能控制而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对长期未开展经营的公司的股权投资。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2,674,044.38	22,674,044.38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22,674,044.38	22,674,044.3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9,341,546.17	9,341,546.17
2. 本年增加金额	718,011.96	718,011.96
(1) 计提或摊销	718,011.96	718,011.96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0,059,558.13	10,059,558.1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2,614,486.25	12,614,486.25
2. 年初账面价值	13,332,498.21	13,332,498.21

13.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66,317,425.34	1,001,951,821.56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03,607.76	157,016.99
合计	1,266,421,033.10	1,002,108,838.55

13.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10,791,045.47	1,049,627,560.22	26,925,340.85	197,599,381.92	1,784,943,328.46
2.本年增加金额	316,938,624.51	58,525,552.49	525,929.20	15,823,117.77	391,813,223.97
(1) 购置	190,853.06	22,421,257.16	525,929.20	12,889,034.19	36,027,073.61
(2) 在建工程转入	316,071,376.45	36,104,295.33	-	2,934,083.58	355,109,755.36
(3) 企业合并增加	676,395.00	-	-	-	676,395.00
3.本年减少金额	3,185,386.06	24,173,981.87	3,361,740.30	1,709,419.16	32,430,527.39
(1) 处置或报废	-	22,970,716.44	3,361,740.30	1,094,346.42	27,426,803.16
(2) 其他	3,185,386.06	1,203,265.43	-	615,072.74	5,003,724.23
4.年末余额	824,544,283.92	1,083,979,130.84	24,089,529.75	211,713,080.53	2,144,326,025.0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45,846,053.74	449,129,964.18	22,499,016.57	123,262,093.33	740,737,127.82
2.本年增加金额	21,447,909.35	76,478,039.92	1,054,729.66	25,979,882.96	124,960,561.89
(1) 计提	20,805,334.10	76,478,039.92	1,054,729.66	25,979,882.96	124,317,986.64
(2) 企业合并转入	642,575.25	-	-	-	642,575.25
3.本年减少金额	1,534,373.94	23,102,944.15	3,202,065.09	1,638,466.05	29,477,849.23
(1) 处置或报废	-	22,256,993.71	3,202,065.09	1,045,870.22	26,504,929.02
(2) 其他	1,534,373.94	845,950.44	-	592,595.83	2,972,920.21
4.年末余额	165,759,589.15	502,505,059.95	20,351,681.14	147,603,510.24	836,219,840.4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41,862,874.19		391,504.89	42,254,379.08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463,961.34		1,658.52	465,619.86
(1) 处置或报废		463,961.34		1,658.52	465,619.86
4.年末余额		41,398,912.85		389,846.37	41,788,759.22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58,784,694.77	540,075,158.04	3,737,848.61	63,719,723.92	1,266,317,425.34
2.年初账面价值	364,944,991.73	558,634,721.85	4,426,324.28	73,945,783.70	1,001,951,821.56

(2) 年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423,985,678.47	公司新建5号厂房、员工食堂、子公司宏科电子新建二基地厂房相关权证尚在办理中
运输设备	306,243.15	1、受车辆所在地上户政策限制，公司购买的用于异地办事处开展日常经营活动的车辆无法将权属办理至公司名下，暂以个人名义代企业办理 2、场内机动车无需办理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2025年12月31日，除以前年度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外，其他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本集团未进行减值测试。

13.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机器设备	83,039.22	83,690.51
运输设备	12,617.70	12,735.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7,950.84	60,590.66
合计	103,607.76	157,016.99

14.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6,679,958.84	309,739,372.76
工程物资		
合计	26,679,958.84	309,739,372.76

14.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宏科二基地项目				275,345,701.53		275,345,701.53
设备仪表安装	14,536,472.99	573,859.77	13,962,613.22	23,922,303.29	573,859.77	23,348,443.52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可靠 PTC 热敏电阻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一期	288,323.02		288,323.02	288,323.02		288,323.02
高可靠 PTC 热敏电阻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	9,234,559.11		9,234,559.11	2,440,167.28		2,440,167.28
其他零星项目	4,135,656.08	941,192.59	3,194,463.49	9,257,930.00	941,192.59	8,316,737.41
合计	28,195,011.20	1,515,052.36	26,679,958.84	311,254,425.12	1,515,052.36	309,739,372.7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高可靠 PTC 热敏电阻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一期	288,323.02				288,323.02
高可靠 PTC 热敏电阻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	2,440,167.28	21,618,342.98	1,500,000.00	13,323,951.15	9,234,559.11
宏科二基地项目	275,345,701.53	44,344,798.11	319,121,224.21	569,275.43	
高可靠性电子元器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建设项目		2,369,709.16	2,369,709.16		
高储能脉冲电容器能力提升项目		3,930,461.24	74,070.80	3,856,390.44	
合计	278,074,191.83	72,263,311.49	323,065,004.17	17,749,617.02	9,522,882.13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元)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可靠 PTC 热敏电阻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一期	7,025.00	98.55	100.00	190,000.00			自筹、项目贷款
高可靠 PTC 热敏电阻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	6,500.00	43.00	17.30				自筹
宏科二基地项目	53,320.00	62.17	67.81	2,763,208.73	1,756,883.00	1.77	自筹、项目贷款
高可靠性电子元器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建设项目	24,800.00	95.68	100.00	4,950,428.33			自筹、项目贷款
高储能脉冲电容器能力提升项目	3,473.00	29.95	11.32				自筹
合计	—	—	—	7,903,637.06	1,756,883.00	—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原因
双新二期厂房建设	941,192.59			941,192.59	由于市场环境变化，二期建设停止
设备仪表	573,859.77			573,859.77	因生产工艺变化，供应商调整不能达到技术要求，无法验收合格
合计	1,515,052.36			1,515,052.36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2025年12月31日，除以前年度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在建工程外，其他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本集团未进行减值测试。

1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4,365,330.02	1,122,612.69	55,487,942.71
2. 本年增加金额	17,370,712.76	700,242.25	18,070,955.01
(1) 租入	17,370,712.76	700,242.25	18,070,955.01
3. 本年减少金额	4,236,233.04		4,236,233.04
(1) 终止租赁	4,236,233.04		4,236,233.04
4. 年末余额	67,499,809.74	1,822,854.94	69,322,664.68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5,291,679.97	392,914.44	15,684,594.41
2. 本年增加金额	8,116,942.78	225,272.90	8,342,215.68
(1) 计提	8,116,942.78	225,272.90	8,342,215.68
3. 本年减少金额	1,602,106.41		1,602,106.41
(1) 终止租赁	1,602,106.41		1,602,106.41
4. 年末余额	21,806,516.34	618,187.34	22,424,703.68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212,596.35		2,212,596.35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2,212,596.35		2,212,596.35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3,480,697.05	1,204,667.60	44,685,364.65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 年初账面价值	36,861,053.70	729,698.25	37,590,751.9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2025年12月31日,除上述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外,其他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本集团未进行减值测试。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特许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4,498,911.82	36,761,972.78	117,924.53	842,952.00	142,221,761.13
2. 本年增加金额	2,134,771.83	5,699,352.73			7,834,124.56
(1) 购置	2,134,771.83	5,699,352.73			7,834,124.56
(2) 内部研发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06,633,683.65	42,461,325.51	117,924.53	842,952.00	150,055,885.69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3,822,723.02	18,569,901.91	57,961.89	70,246.00	52,520,832.82
2. 本年增加金额	2,655,448.38	4,053,939.95	7,505.41	84,295.20	6,801,188.94
(1) 计提	2,655,448.38	4,053,939.95	7,505.41	84,295.20	6,801,188.94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36,478,171.40	22,623,841.86	65,467.30	154,541.20	59,322,021.7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010,661.97			1,010,661.97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010,661.97			1,010,661.97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70,155,512.25	18,826,821.68	52,457.23	688,410.80	89,723,201.96
2. 年初账面价值	70,676,188.80	17,181,408.90	59,962.64	772,706.00	88,690,266.34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2025年12月31日,除以前年度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外,其他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因此未进行减值测试。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7.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494.89					163,494.89
合计	163,494.89					163,494.89

(2) 年末商誉未发生减值，未计提减值准备。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本年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厂区改造	42,585,328.04	4,591,518.87	5,590,972.61		41,585,874.30
其他长期待摊支出	4,138,578.09	7,679,144.22	1,026,963.67		10,790,758.64
生产能力提升	4,928,687.16	12,365,865.21	1,764,528.25		15,530,024.12
合计	51,652,593.29	24,636,528.30	8,382,464.53		67,906,657.06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8,431,407.69	68,763,630.49	386,901,307.25	58,035,619.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3,765.85	36,564.88	2,790,545.19	418,581.78
可抵扣亏损	55,754,555.94	8,363,183.39	54,234,301.87	8,135,145.28
递延收益	35,012,855.75	5,251,928.36	24,818,029.46	3,722,704.43
尚未支付的应付职工薪酬	115,298,303.66	17,294,745.55	138,075,168.98	20,711,275.34
租赁	43,097,448.49	6,464,617.28	36,541,509.24	5,481,226.39
预计负债			69,662.98	3,483.15
公允价值变动-交易性金融负债	589,903.98	88,485.60		
合计	708,428,241.36	106,263,155.55	643,430,524.97	96,508,036.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及一次性扣除	255,504,398.85	38,325,659.82	267,417,909.85	40,112,686.47
公允价值变动-交易	142,750.00	21,412.5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性金融资产				
租赁	46,467,232.90	6,970,084.94	39,349,749.64	5,902,462.45
合计	302,114,381.75	45,317,157.26	306,767,659.49	46,015,148.9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7,541,393.38	141,950,793.52
可弥补亏损	312,014,083.50	264,090,462.14
合计	439,555,476.88	406,041,255.6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2025年度		219,432.03	
2026年度	28,389.77	29,760.68	
2027年度			
2028年度			
2029年度	3,233,370.61	7,017,001.40	
2030年度	10,907,549.13	10,907,549.13	
2031年度	47,956,560.25	47,956,560.25	
2032年度	48,759,039.17	48,765,879.17	
2033年度	98,606,998.03	98,606,998.03	
2034年度	50,587,281.45	50,587,281.45	
2035年度	51,934,895.09		
合计	312,014,083.50	264,090,462.14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项	29,701,300.66		29,701,300.66	13,016,106.35		13,016,106.35
合计	29,701,300.66		29,701,300.66	13,016,106.35		13,016,106.35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000,000.0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6,000,000.00	163,000,000.00
应收票据融资	35,653,572.58	34,433.78
应计利息	157,115.26	111,815.28
合计	266,810,687.84	163,146,249.06

注1：质押借款为本集团充分利用政府支持科技创新企业的贷款贴息政策以降低融资成本，依据与银行签订的相关融资协议，选用部分专利向银行进行质押融资。

注2：应收票据融资主要系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各主体在销售结算过程中所收取的商业汇票向银行办理贴现取得的资金，经济实质等同于向银行融资，因此，本集团将此类因应收票据贴现所形成的负债作为短期借款在财务报表中予以列报。

(2) 年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	589,903.98	293,948.00
合计	589,903.98	293,948.00

23.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1,872,611.90	132,465,299.08
银行承兑汇票	50,657,543.93	19,660,565.43
合计	132,530,155.83	152,125,864.51

2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496,806,487.68	514,388,937.62
1-2年	32,646,032.25	24,486,005.36
2-3年	4,263,690.91	6,696,571.74
3年以上	22,724,386.02	18,046,073.22
合计	556,440,596.86	563,617,587.94

(2)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无

25.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账龄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627,060.03	
1年以上		
合计	627,060.03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23,601,650.63	11,333,321.92
1-2年	1,456,076.61	3,888,035.57
2-3年	1,612,268.02	738,637.70
3年以上	2,307,264.18	1,776,714.22
合计	28,977,259.44	17,736,709.41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27,937,156.07	628,942,651.67	620,164,770.33	236,715,037.4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081,447.24	66,081,447.24	
一年内到期的离退休人员 设定受益计划	690,081.00	893,549.01	690,081.00	893,549.01
辞退福利		716,487.33	716,487.33	
合计	228,627,237.07	696,634,135.25	687,652,785.90	237,608,586.42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7,352,299.96	519,864,315.47	510,239,162.85	226,977,452.58
职工福利费		21,059,826.06	21,059,826.06	
社会保险费		34,963,575.21	34,963,575.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943,015.44	32,943,015.44	
工伤保险费		2,020,559.77	2,020,559.77	
住房公积金		41,819,809.02	41,819,809.0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84,856.11	11,235,125.91	12,082,397.19	9,737,584.83
合计	227,937,156.07	628,942,651.67	620,164,770.33	236,715,037.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3,797,837.85	63,797,837.85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失业保险费		2,283,609.39	2,283,609.39	
合计		66,081,447.24	66,081,447.24	

2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318,379.09	518,926.51
企业所得税	4,657,446.62	3,360,650.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673.49	552,060.33
教育费附加	106,347.73	236,517.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898.48	157,678.02
房产税	8,036.96	8,036.96
土地使用税	137.07	122,051.01
个人所得税	1,688,911.39	2,085,920.65
印花税	243,340.42	325,045.50
环保税	6,629.02	7,098.83
残疾人保障金	22,890.29	13,013.85
水利建设基金	1,636.32	1,082.60
合计	8,350,326.88	7,388,081.57

2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108,775.30	33,978,379.38
合计	37,108,775.30	33,978,379.38

29.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集资建房相关费用	7,648,065.84	7,648,145.84
往来款	10,484,589.51	7,802,016.70
保证金及押金	7,117,252.61	6,650,189.51
代垫代扣款	6,207,231.95	3,272,074.84
房屋维修基金	2,691,392.38	2,692,671.38
其他	2,960,243.01	5,913,281.11
合计	37,108,775.30	33,978,379.38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集资建房	7,648,065.84	项目未完结
房屋维修基金	2,691,392.38	代收费用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2,192,718.53	按资金计划支付
合计	12,532,176.75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7,488,745.35	98,288,745.3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166,193.81	7,868,857.50
应计利息	214,571.95	289,354.92
合计	212,869,511.11	106,446,957.77

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526,336.66	1,142,202.85
质量赔付[注]	13,891,578.06	31,608,990.62
合计	16,417,914.72	32,751,193.47

注：质量赔付为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产品质量问题应向客户支付的质量赔偿，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剩余质量赔偿支付计划，相关质量赔付预计于一年内支付完毕，将质量赔付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列报。

32.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88,772,762.78	379,987,195.27
合计	188,772,762.78	379,987,195.27

33.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5,264,858.60	50,324,863.0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167,410.12	13,362,091.2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66,193.81	7,868,857.50
租赁负债净额	37,931,254.67	29,093,914.35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4.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85,133.89	1,386,75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285,133.89	1,386,750.00

34.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款购买固定资产	1,320,165.91	1,45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5,032.02	63,250.00
合计	1,285,133.89	1,386,750.00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离退休人员薪酬	9,676,374.97	8,739,808.72
预计发放期限超过一年的员工薪酬	40,460,000.00	51,973,300.00
合计	50,136,374.97	60,713,108.72

36.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退安置费及利息[注1]		12,982,845.40
未决诉讼预计赔偿费[注2]	1,340,391.94	3,276,210.97
合计	1,340,391.94	16,259,056.37

注1: 本公司原将2000年改制时部分职工因各种原因失去安置主体资格未付的安置费539.04万元,用于弥补支付改制、内退等人员的费用。2022年公司与政府相关部门确认历史沿革时,表示将按照成都市相关部门要求退还结余安置费本金539.04万元及相关利息,并于2022年7月18日出具承诺函,具体利息计算方式及最终本息金额以相关政府部门核定金额为准。确认的预计负债是公司承诺退还的上述539.04万元安置费及按照银行间五年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

本公司于2025年8月退回了上述安置费及利息。

注2: (1) 2021年7月,公司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精密模具、精密零件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2期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事宜进行公开招投标,并确定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北咨询”)、成都建工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五建”)组成的联合体中标。合同签订后,中北咨询开展了临时库房设计、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工作,成都五建开展了临时库房修建、零星工程以及该项目的部分临时设施搭建工作。2023年12月,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董事会通过了终止2期建设的议案,2024年3月与五建开展了完工工程的结算核对工作。因成都五建未就已完工程结算事宜与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一致,中北咨询起诉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求解除总承包合同并要求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设计费及利息,成都五建起诉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其已完工程价款及利息。

2024年12月31日,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北京金诚同达(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分析报告预计诉讼赔偿费用3,206,547.99元确认了预计负债。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7月30日对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五建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成都五建支付工程价款682,396.37元及利息、赔偿成都五建临时设施损失493,303.36元、招标代理费113,384.00元、履约保证保险费损失1,529.00元、窝工损失289,239.00元及利润损失300,000.00元。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诉讼判决调整应付成都五建赔偿款金额并结转预计负债2,077,566.00元。

2025年9月30日,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对宏明双新和中北设计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判令宏明双新支付设计费825,330.00元及利息。中北公司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改判为宏明双新支付设计费1,672,500元及利息,承担一、二审诉讼费等费用。根据律师判断,二审法院支持改判诉求的可能性较低。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事项确认预计负债1,128,981.99元。本案二审已于2026年1月20日在成都中院东区第一法庭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尚未判决。

(2)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4月11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川0105民初1251号],就公司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弘鼎益科科技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判决如下: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重庆弘鼎益科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76,220.31元及资金占用利息、设计变更费203,130.00元;驳回原告重庆弘鼎益科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重庆弘鼎益科科技有限公司不服判决于2025年4月23日提起上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一审判决确认预计负债211,409.95元。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7.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1,835,334.30	22,144,715.50	7,944,010.88	96,036,038.92	
合计	81,835,334.30	22,144,715.50	7,944,010.88	96,036,038.92	—

(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项目 1	2,000,000.00						2,000,000.00
项目 2	12,300,000.00						12,300,000.00
项目 3	7,300,000.00			776,595.70			6,523,404.30
项目 4	10,590,000.00						10,590,000.00
项目 5	10,000,000.00			956,521.73			9,043,478.27
项目 6	9,060,000.00						9,060,000.00
3C精密组件数字化工厂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项目	2,430,849.18			607,712.40			1,823,136.78
四川省省级工业发展资金产业研发和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2,187,500.00			375,000.00			1,812,500.00
厂房装修补助	4,000,000.00						4,000,000.00
遂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扶持资金	2,992,400.00			597,241.26			2,395,158.74
项目 7	1,000,000.00						1,000,000.0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基于人工智能应用的信息器件关键技术研究	1,000,000.00						1,000,000.00
面向人工智能领域的智能终端用电子元器件关键技术研究	1,000,000.00						1,000,000.00
项目 8	3,620,000.00						3,620,000.00
智改数转（切块资金）项目	2,826,250.00	5,655,000.00		285,000.00			8,196,250.00
企业扶持资金（设备）	1,400,383.79	828,300.00		8,041.75			2,220,642.04
其他项目	8,127,951.33	7,241,415.50		4,337,898.04			11,031,468.79
自主可控低温共烧陶瓷材料及高可靠无源集成器件技术		4,800,000.00					4,800,000.00
宇航级多层瓷介电容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		3,620,000.00					3,620,000.00
合计	81,835,334.30	22,144,715.50		7,944,010.88			96,036,038.92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8.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91,162,018.00						91,162,018.00

39.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0,308,807.64			20,308,807.64
其他资本公积	108,591,132.68			108,591,132.68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87,100,551.29			87,100,551.29
其他变动	21,490,581.39			21,490,581.39
合计	128,899,940.32			128,899,940.32

40.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752,442.21	7,329,983.21	9,602,557.93	29,479,867.49
合计	31,752,442.21	7,329,983.21	9,602,557.93	29,479,867.49

41.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194,487.94			52,194,487.94
任意盈余公积	6,225,717.16			6,225,717.16
合计	58,420,205.10			58,420,205.10

4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72,215,874.20	2,104,251,148.2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72,215,874.20	2,104,251,148.2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721,965.67	268,242,945.74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929,614.40	100,278,219.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2,518,008,225.47	2,272,215,874.20

4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55,131,264.99	1,352,526,622.41	2,419,479,578.37	1,373,433,785.14
其他业务	61,533,335.60	33,654,339.51	74,349,456.54	34,113,580.08
合计	2,616,664,600.59	1,386,180,961.92	2,493,829,034.91	1,407,547,365.2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主营业务				
其中：电子元器件	1,910,397,294.62	838,957,024.01	1,752,515,092.11	790,431,601.52
精密零组件	594,771,049.68	466,506,945.49	552,839,567.05	444,012,377.26
其他	49,962,920.69	47,062,652.91	114,124,919.21	138,989,806.36
其他业务	61,533,335.60	33,654,339.51	74,349,456.54	34,113,580.0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				
其中：某一时点转 让	2,555,131,264.99	1,352,526,622.41	2,419,479,578.37	1,373,433,785.14
其他业务				
其中：某一时点转 让	46,245,998.90	20,657,704.99	59,177,477.89	23,745,266.04
某一时段内转 让	15,287,336.70	12,996,634.52	15,171,978.65	10,368,314.04
按销售渠道分类				
主营业务				
其中：直接销售	2,472,868,584.33	1,276,985,162.59	2,352,731,814.31	1,309,393,932.68
通过经销商销售	82,262,680.66	75,541,459.82	66,747,764.06	64,039,852.46
其他业务				
其中：直接销售	61,533,335.60	33,654,339.51	74,349,456.54	34,113,580.08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47,894.72	12,440,300.15
教育费附加	5,505,820.79	5,333,462.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70,547.44	3,554,543.04
房产税	8,305,064.05	5,786,024.30
土地使用税	1,560,641.15	1,278,606.15
印花税	1,337,210.42	1,433,230.93
车船税	46,700.00	31,780.00
环保税	13,507.44	29,408.46
水利建设基金	27,943.29	26,509.98
合计	33,315,329.30	29,913,865.29

4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126,136.54	71,495,170.86
市场拓展费	25,762,050.09	30,337,882.64
样品及产品损耗费	15,090,726.61	15,981,218.83
差旅交通费	7,256,153.98	7,120,420.09
折旧摊销租赁费	1,378,345.88	1,227,762.51
办公费	541,347.75	706,998.69
其他	1,430,300.58	1,789,478.85
合计	129,585,061.43	128,658,932.47

4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3,042,469.19	174,415,766.74
折旧摊销租赁费	19,133,575.15	18,457,477.73
中介机构费用	10,090,555.85	13,942,795.02
物业办公费	15,308,224.93	13,643,993.81
退休人员成本	3,259,148.44	4,492,716.27
差旅交通费	3,678,554.81	3,711,795.44
业务招待费	1,501,338.46	2,449,081.71
修理装修费	985,216.11	1,354,263.76
环保费	1,122,997.66	1,085,338.11
劳动保护费	74,207.78	142,263.70
其他	22,239,469.35	13,433,650.97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240,435,757.73	247,129,143.26

4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3,875,635.97	102,677,508.53
材料费	96,800,424.37	56,803,709.21
折旧摊销费	16,568,412.22	15,399,370.03
测试化验加工费	10,599,510.97	10,751,723.45
能源费	7,017,363.18	7,157,976.59
委托研发费	3,542,509.64	2,166,328.53
其他	6,115,647.77	13,170,218.24
合计	234,519,504.12	208,126,834.58

4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088,917.46	14,520,958.91
减：利息收入	9,238,410.21	13,426,101.85
加：汇兑净损失	865,157.22	-6,327,622.91
其他支出	317,273.86	184,997.97
合计	2,032,938.33	-5,047,767.88

4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稳岗补贴	1,200,203.81	1,125,013.5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10,896.35	729,894.11
税收优惠	3,692,861.46	7,483,624.57
青羊区光华街道拨付2023年度企业综合贡献奖励资金		3,656,900.00
2024年智改数转“宏科高端电子元器件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2,501,600.00
2024年第四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430,000.00
企业扶持资金项目房租补贴(厂房)	1,518,650.95	1,359,548.28
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1,153,000.00
毫米波芯片瓷介电容器制备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创新平台建设补贴		500,000.00
支持企业上榜奖励		500,000.0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小巨人”企业奖补资金）	2,000,000.00	
2025 大企业大集团定向采购激励资金	970,000.00	
3C 精密零组件数字化工厂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项目	607,712.40	
四川省企业发展促进中心“2025 年大企业大集团定向采购激励项目”拨款	620,000.00	
“企业订制班”培训项目补贴	985,855.50	
微电子封装外壳生产线项目补贴	956,521.73	
BME 瓷介电容器生产线建设项目补贴	571,914.84	
高性能机器人传感器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补贴	500,000.00	
《关于支持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企业研发奖励）	1,000,000.00	
板式阵列滤波器产业化补贴	800,000.00	
项目 9	1,054,373.50	
其他项目	5,193,317.96	5,903,230.52
合计	22,182,308.50	27,342,810.98

50.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50,022.62	2,011,119.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2,751.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98,288.75	56,086.84
债务重组损益	-7,796,145.61	765,714.65
票据贴现损益	-69,168.27	-35,139.20
远期外汇合约损益	-237,207.22	-3,114,761.00
合计	-5,354,209.73	325,772.33

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496,681.15	-442,306.00
合计	496,681.15	-442,306.00

5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734,040.35	-24,253,370.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6,318.13	295,501.3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06,161.40	2,507,214.66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32,836,519.88	-21,450,654.44

5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8,644,445.83	-38,871,261.1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8,644,445.83	-38,871,261.16

5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77,089.26	24,248.20	577,089.26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77,089.26	24,248.20	577,089.26
其中:租赁合同终止收益	524,423.66	24,248.20	524,423.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2,665.60		52,665.60
合计	577,089.26	24,248.20	577,089.26

5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69,446.74	7,433.63	669,446.74
违约罚款收入	281,750.00	359,014.05	281,750.00
其他	321,665.24	80,185.78	321,665.24
合计	1,272,861.98	446,633.46	1,272,861.98

5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0,845.42	25,118.08	90,845.42
滞纳金	785,729.27	255,722.51	785,729.27
罚款赔偿支出		2,897,551.82	
其他	78,935.38	1,077.50	78,935.38
合计	955,510.07	3,179,469.91	955,510.07

5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67,245,318.99	62,767,466.30
递延所得税	-10,453,111.03	-6,969,200.30
合计	56,792,207.96	55,798,266.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517,333,303.1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7,599,995.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1,261.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9,905.5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69,272.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4,702.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2,413.95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49,230.14
加计扣除	-30,560,182.35
其他	511,505.17
所得税费用	56,792,207.96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30,630,017.85	25,798,011.65
利息收入	9,238,421.40	13,426,101.85
代收代付款	1,563,650.02	2,695,511.40
受限资金收回	5,085,079.11	
保证金押金	1,677,787.62	1,579,581.00
集资建房款		38,999.86
备用金	25,000.00	31,439.84
往来款	373,425.01	392,435.28
其他	627,015.21	342,173.74
合计	49,220,396.22	44,304,254.6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市场拓展费	23,993,123.67	29,792,427.82
差旅交通费	17,188,080.54	17,819,796.85
物业办公费	9,256,392.56	9,954,684.62
保证金押金	882,232.15	1,180,868.93
中介机构费用	21,376,603.10	19,664,641.07
代收代付	2,926,729.69	3,396,325.88
业务招待费	1,908,897.81	3,156,155.68
退休人员费用	1,909,557.70	2,652,326.40
备用金	502,817.18	329,152.79
受限资金	350,146.66	6,706,297.81
环保费	821,180.06	686,352.35
销售服务费	770,124.96	432,990.95
质量索赔	7,445,880.00	
单位往来	69,560.64	1,145,095.79
其他	18,581,178.15	10,432,829.00
合计	107,982,504.87	107,349,945.9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投资	53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30,000,000.00	50,000,000.00

2)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高可靠性电子元器件生产线技术改造及建设	6,758,746.25	11,367,073.27
宏科二基地项目	123,239,374.17	140,520,736.92
高可靠 PTC 热敏电阻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一期	1,937,975.47	15,679,882.72
高可靠 PTC 热敏电阻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	8,044,458.00	2,669,362.86
结构性存款投资	62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759,980,553.89	270,237,055.77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远期外汇合约亏损		2,806,320.00
工程项目冻结资金	45,243,930.19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45,243,930.19	2,806,32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10,060,483.15	9,455,236.92
上市发行费用	9,734,579.27	
支付应退还改制职工安置费	13,111,810.00	
合计	32,906,872.42	9,455,236.92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63,146,249.06	396,938,498.10	157,115.26	293,000,010.00	431,164.58	266,810,687.84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107,805,664.70	107,805,664.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446,957.77		212,869,511.11	106,446,957.77		212,869,511.11
长期借款	379,987,195.27	35,226,451.86		18,952,139.00	207,488,745.35	188,772,762.78
租赁负债	29,093,914.35		14,003,534.13		5,166,193.81	37,931,254.67
合计	678,674,316.45	432,164,949.96	334,835,825.20	526,204,771.47	213,086,103.74	706,384,216.40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0,541,095.18	385,898,169.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644,445.83	38,871,261.16
信用减值准备	32,836,519.88	21,450,654.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035,998.60	110,456,871.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8,342,215.68	8,389,597.70
无形资产摊销	6,801,188.94	5,446,263.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82,464.53	4,411,881.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7,089.26	-24,248.2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8,601.32	17,684.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6,681.15	442,306.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088,917.70	14,520,958.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54,209.73	-325,77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55,119.37	-7,668,31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7,991.66	699,119.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56,903.83	98,691,642.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937,235.59	-75,295,458.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52,875.23	-58,641,702.05
其他	16,473,279.34	5,744,59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047,838.00	553,085,509.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51,191,389.68	744,029,120.4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44,029,120.44	738,859,007.0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837,730.76	5,170,113.4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551,191,389.68	744,029,120.4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1,191,389.68	744,029,120.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191,389.68	744,029,120.44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888,092.00	809,829.00	票据保证金及ETC保证金，使用受限
冻结资金	46,849,030.19	6,690,179.11	诉讼司法冻结资金，使用受限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久悬户资金	271,883.66		久悬户资金，使用受限
合计	48,009,005.85	7,500,008.11	—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21,520.66	7.0288	22,643,424.42
欧元	874,535.48	8.2355	7,202,236.9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666,114.04	7.0288	67,941,182.36
欧元	9,681.56	8.2355	79,732.4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672.09	7.0288	96,098.39
欧元	451,220.00	8.2355	3,716,022.31

61.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572,248.47	1,672,579.78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368,733.58	1,577,00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1,536,193.15	10,950,676.92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产出租	15,287,336.70	15,171,978.65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15,287,336.70	15,171,978.65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3,875,635.97	102,677,508.53
材料费	96,800,424.37	56,803,709.21
测试化验加工费	10,599,510.97	10,751,723.45
折旧摊销费	16,568,412.22	15,399,370.03
能源费	7,017,363.18	7,157,976.59
委托研发费	3,542,509.64	2,166,328.53
其他	6,115,647.77	13,170,218.24
合计	234,519,504.12	208,126,834.5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34,519,504.12	208,126,834.58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控制权恢复

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前身为成都宏明电子实业总公司上海经销公司，成立于1993年，注册资金50万元。

1998年5月，成都宏明电子实业总公司上海经销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90万元。其中，宏明电子出资60万元，占比66.67%；自然人股东出资30万元，占比33.33%，自然人股东担任总经理。因宏明电子委派人员不参与日常经营，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由自然人股东负责，宏明电子逐步无法掌握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资产状况，逐渐失去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控制权。

为妥善解决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问题，自2023年以来，公司通过沟通协商以及司法程序等多种方式以寻求重新获取对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的控制权。2025年公司已完成对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相关管理层的改聘，并通过司法程序重新取得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相关证照、重要权证资料以及银行账户等资料，获取了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相关经营资产信息，对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形成控制。在编制2025年合并财务报表时，将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精密模具、精密零件、电子产品、机械产品、软件产品的研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与维修	77.94		设立取得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开发、生产、销售二类瓷料、瓷片、银片等电子元件产品；制造加工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材料、电子应用产品、机械产品、工模具产品以及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60.70	6.99	设立取得
成都贝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品、针纺织品、文化及体育用品、矿产品；房屋租赁	44.45	33.33	设立取得
成都宏明新宸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成都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 停车场服务; 房地产经纪;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建筑物清洁服务; 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 消防技术服务; 土石方工程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 礼品花卉销售; 工程管理服务; 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 污染源检查, 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 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设立取得
成都宏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服务; 资产管理; 房屋中介服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99.00	1.00	设立取得
成都亚宏经济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成都	经济技术服务; 零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电子元器件	100.00		设立取得
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	遂宁	遂宁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 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系统、电子组件、电子设备、电子应用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100.00		设立取得
宏明双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精密模具、零件、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销售、货	100.00		设立取得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司			物、技术进出口			
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	株洲	电解电容器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工矿贸易、电子元件、电子器件、消防器材、建筑材料批零兼营；电子元件及组件、锂离子电池的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电池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	88.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生产流水线、仪器仪表、普通机械、针纺织品、照相器材、钢材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66.67		设立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6%	2,410,161.30	2,567,750.30	69,774,711.27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31%	137,481,639.61	32,308,300.00	912,772,346.3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498.69	24,647.52	74,146.21	41,325.42	1,186.41	42,511.83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3,196.00	72,997.00	346,193.00	45,834.27	17,839.04	63,673.31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241.15	26,944.78	72,185.93	33,100.32	7,183.54	40,283.86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3,538.08	71,376.66	314,914.74	47,539.09	17,061.75	64,600.84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524.36	1,092.72	1,092.72	1,121.63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2,009.98	42,553.05	42,553.05	29,415.90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832.11	-2,165.75	-2,165.75	4,366.75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4,546.53	37,348.18	37,348.18	47,054.21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1.55		权益法
东莞市宏明电子实业发展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	40.00		权益法
成都宏明怡倍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社会工作	35.00		权益法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094,722.13	21,622,526.8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250,022.62	2,011,119.1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50,022.62	2,011,119.15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	------------	--------	------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7,721,334.30	15,058,860.00		6,194,155.38		86,586,038.92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4,114,000.00	7,085,855.50		1,749,855.50		9,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16,778,346.88	18,004,278.80
财务费用	3,720,600.00	1,081,676.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借款、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5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欧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	年初
货币资金-美元	3,221,520.66	2,893,050.10
货币资金-欧元	874,535.48	87,113.35
应收账款-美元	9,666,114.04	16,260,634.15
应收账款-欧元	9,681.56	10,358.71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	年初
应付账款-美元	13,672.09	20,601.23
应付账款-欧元	451,220.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本集团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为规避汇率风险,本集团与银行已签订若干远期外汇合同。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541,565,404.33元,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85,696,103.8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固定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电子元器件,因此受到销售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报告年末,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并严格执行相关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373,875,608.44元，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27,997,081.57元。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4,702,722.77	4,702,722.77	6,913,489.99	6,913,489.99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4,702,722.77	-4,702,722.77	-6,913,489.99	-6,913,489.99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28,213.65	-28,213.65	-90,994.26	-90,994.26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28,213.65	28,213.65	90,994.26	90,994.26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本年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本年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45,410,190.76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31,315,315.3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76,725,506.08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本年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本年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31,315,315.32	-69,168.27
合计		31,315,315.32	-69,168.27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142,750.00		140,142,75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0,142,750.00		140,142,750.00
(1)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2) 远期结售汇		142,750.00		142,750.0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27,075,869.58	27,075,869.5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0,142,750.00	27,075,869.58	167,218,619.58
(一)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9,903.98		589,903.9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89,903.98		589,903.98
(1) 远期结售汇		589,903.98		589,903.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89,903.98		589,903.98

(续)

项目	年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33,567,280.09	33,567,280.0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000,000.00	33,567,280.09	83,567,280.09
(一)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3,948.00		293,948.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93,948.00		293,948.00
(1) 远期结售汇		293,948.00		293,94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93,948.00		293,948.0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续的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以按远期结汇外币公开市场汇率以及与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挂钩的利率水平公开市场报价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计算。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因为信用风险调整因素不是直接可以从市场观察到的输入值，且其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基础软件开发	270,000 万元	56.50	56.50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

注：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集团）原持有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投信产）100%股权，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2025年2月25日，川投集团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合并重组为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发集团）。

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川投信产股东由川投集团变更为能发集团，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亦由川投集团变更为能发集团，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四川省国资委。

为了关联交易数据的可比性，本次重组增加的关联方与本集团报告期的关联交易及往来均进行披露。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宏明怡倍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宏兴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四川川投智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四川川投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成都实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电子元件与材料杂志社	控股股东开办的非盈利组织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开办的非盈利组织
四川省辐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会务费		3,254.73
四川川投智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化建设及服务	8,975,092.28	4,059,721.96
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告费、展览费	486,328.65	254,716.98
电子元件与材料杂志社	版面刊登费/广告费/ 理事会费	36,110.89	45,821.78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体检费/药品费	1,261,097.95	309,715.81
四川省辐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0.00	
四川能投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垃圾转运费		6,792.45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垃圾转运费	11,320.75	
四川川投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绿证服务	14,677.74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党性教育培训费	185,977.67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纪委经费	932.26	
合计	—	10,971,738.19	4,680,023.71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都实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51,550.14	945,448.61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93,464.03	542,330.54
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19,049.40	
合计	—	2,264,063.57	1,487,779.15

2. 关联方租赁

(1) 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车位	353,877.65	440,295.62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房屋	285,714.28	285,714.28
成都宏明怡倍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483,868.58	494,977.15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薪酬合计	21,201,416.24	21,896,663.58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各期实际发放金额统计。

5. 其他关联交易

(1) 代收代付及其他资金往来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代收代付及其他资金往来情况，报告期内相关情况及金额如下：

1) 本集团代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备注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2,505,607.54	4,158,189.24	代付职工薪酬、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208,966.56	231,372.04	代付水电费
电子元件与材料杂志社	32,620.34	50,905.32	代缴社保公积金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833.60	98,307.00	代缴社保公积金
成都宏明怡倍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37,262.00	42,280.00	代付水电费
深圳宏兴电子有限公司		481,906.70	代垫税费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备注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代收代付福利费

2) 关联方代本集团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备注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128.40	代收代缴社保公积金

(2) 其他关联交易

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为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从事票据中介服务及票据经纪服务，提供票据间交易平台和供应链金融的服务公司，本集团报告期内通过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票据交易平台开具的链信电子债权凭证金额如下：

交易内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开具链信电子债权凭证	182,048,309.68	93,519,440.89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9,525.00	21,476.25	87,048.24	4,352.41
应收票据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8,869.38	14,443.47
应收款项融资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366.89	
应收账款	成都实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92,703.64	931,745.79	3,165,451.98	626,422.51
其他应收款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833.60	6,741.67	98,307.00	4,915.35
预付款项	四川省辐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1,6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川投智胜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415,603.97	936,533.90
应付账款	电子元件与材料杂志社		18,000.00
应付账款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1,074.02	
合同负债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739.17
其他应付款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2,192,718.53	2,192,718.53
其他应付款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844.80	41,455.35
其他应付款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253.32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1) 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案件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以本公司为被告向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据实结算工程款，并支付剩余工程款1,281,400元；2、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逾期支付工程款资金利息23,293.39元；3、请求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24年12月1日，本公司以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公司为被反诉人、四川省纺织工业设计院为第三人向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判令：1. 被反诉人向反诉人返还超额支付的工程款1,588,434.73元，并自反诉人提起反诉之日（2024年12月1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2. 判令被反诉人向反诉人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1,040,000.00元；3. 判令被反诉人承担全部诉讼费。2024年12月31日，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诉讼请求为：1、请求人民法院判决被告向原告据实结算剩余工程款（以送审金额15,490,871.40元为基础，已支付工程款11,772,600元），并支付剩余工程款3,718,271.4元；2、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逾期支付工程款资金利息50,527.74元。公司提起反诉，请求判令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返还超额支付的工程款1,588,434.73元及利息，并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1,040,000.00元。2025年9月，龙泉驿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公司支付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款890,342.93元及利息，公司不服判决，已提起上诉。

2) 四川华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案件

2025年9月15日，四川华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共计42,377,338.66元及以此为基数自2023年8月29日起按一年期LPR支付资金占用利息直至全部本息付清之日止（截止2025年9月15日利息暂计算为2,866,591.53元），总计金额45,243,930.19元。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10月11日受理立案，因四川华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本公司知悉后申请变更保全标的物，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11月19日裁定冻结公司银行存款共计45,243,930.19元，冻结期限自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11月21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3)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的案件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1年7月,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精密模具、精密零件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2期项目的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事宜进行公开招投标,并确定中北咨询、与成都五建组成的联合体中标并开展了相关设计、施工工作。2023年12月,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了该项目的建设,且未与联合体就项目结算达成一致。因此,成都五建、中北咨询分别起诉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诉求解除总承包合同并支付设计费、工程价款及利息等。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7月30日对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五建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做出一审判决,判令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成都五建支付工程价款682,396.37元及利息、赔偿成都五建临时设施损失493,303.36元、招标代理费113,384.00元、履约保证保险费损失1,529.00元、窝工损失289,239.00元及利润损失300,000.00元。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9月30日对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北咨询建筑工程设计合同纠纷一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北咨询支付设计费825,339.00元及利息,驳回中北咨询其他诉讼请求。中北咨询不服判决于2025年10月12日再次提起上诉,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北咨询与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合同纠纷一案尚在终审审理中。

4)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件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4月11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川0105民初1251号],就公司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弘鼎益科科技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判决如下: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重庆弘鼎益科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76,220.31元及资金占用利息、设计变更费203,130.00元;驳回原告重庆弘鼎益科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重庆弘鼎益科科技有限公司不服判决于2025年4月23日提起上诉。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在审理中。2026年3月23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5)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工合同纠纷案件

珠海金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金城)为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加工供应商,因珠海金城在加工过程中未按照合同要求使用约定的物料,导致产品在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交付给客户后造成了严重的质量问题,给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了特别重大的经济损失和商誉损害。2025年4月27日,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珠海金城、达联精密电子(珠海)有限公司、王善美、黄逸、李斌,赔偿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33,515,658.74元,并支付违约金20万元,律师费3万元。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已于2025年5月20日受理了相关诉讼。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5年7月8日，珠海金城向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判令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所欠货款1,119,014.67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同时请求判令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珠海金城为其供货而指定采购的产品及原材料备料等损失3,536,137.58元。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12月30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川0105民初13935号]，就公司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珠海金城合同纠纷案判决如下：就上述产品质量问题产生的质量赔偿珠海金城承担70%的赔偿责任，珠海金城向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21,380,837.04元，被告王善美、李斌对珠海金城的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驳回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珠海金城的其他诉讼请求。珠海金城不服判决已提起上诉。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上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项目	内容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按照发行上市后的股本数拟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8.50元(含税)，合计103,316,954.30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按照发行上市后的股本121,549,358.00股，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8.50元(含税)，合计103,316,954.30元。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发行上市情况

根据本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的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917号”文《关于同意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38.73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26年3月25日，本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38.734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16,782,104.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9,147,431.2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37,634,673.14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0,387,340.00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2,007,247,333.14元。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本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金额为人民币121,549,358.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121,549,358.00元。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2024年10月，某客户与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产品质量问题进行交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是否具有赔偿责任以及赔偿金额存在不确定性。2025年4月，客户首次以邮件形式正式提出索赔要求，金额为4,687,086.00美元，其后，双方就赔偿事宜进行了多轮协商。2025年6月，客户通过邮件正式通知，将索赔金额下调至4,397,222.00美元。

公司结合与某客户的沟通情况以及客户的索赔通知等，判断该事项应属于2024年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因此，公司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增预计负债4,397,222.00美元（折合人民币金额为31,608,990.62元，根据偿付计划报表列报至其他流动负债），并对2024年12月31日存在质量问题的存货重新进行减值测试，补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质量索赔	董事会审批	存货	-203,020.93
		其他流动负债	31,608,990.62
		未分配利润	-24,795,361.60
		少数股东权益	-7,016,649.95
		营业收入	-31,608,990.62
		资产减值损失	-203,020.93
		净利润	-31,812,011.55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08,419,891.05	19,644,859.86	300,330,621.89	14,763,870.53
1-2年	123,135,409.08	12,206,351.74	66,277,893.21	6,618,628.49
2-3年	14,875,483.53	2,960,455.03	13,819,091.74	2,763,818.35
3-4年	6,164,228.39	3,082,114.20	4,973,342.12	2,486,671.07
4-5年	2,321,942.75	1,857,554.21	3,295,040.76	2,636,032.61
5年以上	15,838,523.76	15,838,523.76	16,399,052.54	16,399,052.54
合计	570,755,478.56	55,589,858.80	405,095,042.26	45,668,073.59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0,755,478.56	100.00	55,589,858.80	9.74	515,165,619.76
其中：账龄组合	554,087,684.52	97.08	55,589,858.80	10.03	498,497,825.72
关联方组合	16,667,794.04	2.92			16,667,794.04
合计	570,755,478.56	100.00	55,589,858.80	-	515,165,619.7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5,095,042.26	100.00	45,668,073.59	11.27	359,426,968.67
其中：账龄组合	399,950,222.25	98.73	45,668,073.59	11.42	354,282,148.66
关联方组合	5,144,820.01	1.27			5,144,820.01
合计	405,095,042.26	100.00	45,668,073.59	—	359,426,968.67

1) 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92,897,197.01	19,644,859.86	5.00
1-2年	122,063,517.41	12,206,351.74	10.00
2-3年	14,802,275.20	2,960,455.03	20.00
3-4年	6,164,228.39	3,082,114.20	50.00
4-5年	2,321,942.75	1,857,554.21	80.00
5年以上	15,838,523.76	15,838,523.76	100.00
合计	554,087,684.52	55,589,858.80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95,277,410.21	14,763,870.53	5.00
1-2年	66,186,284.88	6,618,628.49	10.00
2-3年	13,819,091.74	2,763,818.35	20.0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4年	4,973,342.12	2,486,671.07	50.00
4-5年	3,295,040.76	2,636,032.61	80.00
5年以上	16,399,052.54	16,399,052.54	100.00
合计	399,950,222.25	45,668,073.59	

注：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预期信用组合分类依据，按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6,667,794.04		
合计	16,667,794.04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668,073.59	11,205,826.31		-1,284,041.10	55,589,858.80
合计	45,668,073.59	11,205,826.31		-1,284,041.10	55,589,858.80

(4)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84,041.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87,487,814.5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2.8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2,935,435.60 元。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32,476.26	13,089,851.1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7,632,476.26	13,089,851.10

2.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	1,131,081.94	1,131,081.94
合计	1,131,081.94	1,131,081.94
减值准备	1,131,081.94	1,131,081.94
账面价值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	1,131,081.94	5年以上	对方未支付	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1,131,081.94			

2.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05,650.24	1,122,072.44
员工借款	179,922.29	30,000.00
其他	950,722.39	768,013.43
代扣代缴款	5,886,423.82	5,422,005.05
保证金	957,711.05	948,351.05
关联方内部拆借	450,000.00	6,810,000.00
合计	9,530,429.79	15,100,441.97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548,122.27	24,543.29	8,959,815.93	30,305.33
1-2年	1,261,683.43	1,100.00	2,647,772.06	87,785.11
2-3年	1,938,579.69	187,570.21	400,379.08	21.36
3-4年	410,642.41	53.40	783,406.83	
4-5年	630,126.36			
5年以上	1,741,275.63	1,684,686.63	2,309,068.07	1,892,479.07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9,530,429.79	1,897,953.53	15,100,441.97	2,010,590.87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30,429.79	100.00	1,897,953.53	19.91	7,632,476.26
其中：账龄组合	3,126,358.41	32.80	1,897,953.53	60.71	1,228,404.88
关联方组合	6,404,071.38	67.20			6,404,071.38
合计	9,530,429.79	100.00	1,897,953.53	-	7,632,476.2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00,441.97	100.00	2,010,590.87	13.31	13,089,851.10
其中：账龄组合	3,376,543.59	22.36	2,010,590.87	59.55	1,365,952.72
关联方组合	11,723,898.38	77.64			11,723,898.38
合计	15,100,441.97	100.00	2,010,590.87	—	13,089,851.10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92,713.93	24,543.29	5.00
1-2年	11,000.00	1,100.00	10.00
2-3年	937,851.05	187,570.21	20.00
3-4年	106.80	53.40	50.00
4-5年			
5年以上	1,684,686.63	1,684,686.63	100.00
合计	3,126,358.41	1,897,953.53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06,106.67	30,305.33	5.00
1-2年	877,851.05	87,785.11	10.00
2-3年	106.80	21.36	20.00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892,479.07	1,892,479.07	100.00
合计	3,376,543.59	2,010,590.87	—

注：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预期信用组合分类依据，按账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6,404,071.38		
合计	6,404,071.3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1,723,898.38		
合计	11,723,898.38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10,590.87			2,010,590.87
2025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12,637.34			-112,637.34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897,953.53			1,897,953.53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010,590.87	-112,637.34			1,897,953.53
合计	2,010,590.87	-112,637.34			1,897,953.53

(6)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7,468,859.24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78.3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491,869.93元。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子公司	383,890,469.64	37,000,000.00						600,000.00	421,490,469.64	54,600,000.00
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734,185.18								170,734,185.18	
宏明双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652,284.46								652,284.46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400,000.00								43,400,000.00	
遂宁宏明华瓷科技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37,000,000.00							165,000,000.00	54,000,000.00
株洲宏明日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024,000.00								26,024,000.00	
成都贝海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成都宏明新宸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成都宏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成都亚宏经济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80,000.00								680,000.00	
上海宏明电子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二、联营企业	19,647,770.97			860,862.30					19,730,805.97	
广东南方宏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786,015.07			647,496.90					18,735,684.67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东莞市宏明电子实 业发展公司	861,755.90					213,365.40			80,000.00				995,121.30
-------------------	------------	--	--	--	--	------------	--	--	-----------	--	--	--	------------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4,224,329.83	372,480,316.57	577,913,771.89	382,215,407.23
其他业务	41,189,352.68	35,431,459.95	37,205,947.37	39,049,333.67
合计	615,413,682.51	407,911,776.52	615,119,719.26	421,264,740.90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0,862.30	1,281,137.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2,751.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98,288.75	56,086.84
子公司分配的现金股利	76,765,588.20	98,186,810.85
债务重组损益	-4,322,301.21	706,146.26
票据贴现损益	-24,631.58	
远期外汇合约损益	123,056.78	
合计	74,900,863.24	100,872,933.37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5,69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01,426.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57,76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7,796,145.61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249.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9,537,484.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4,449.76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8,943,034.7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净损益	7,575,123.47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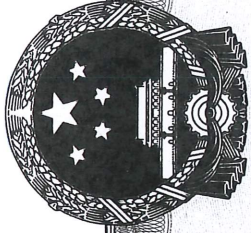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元/股)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9	3.4962	3.49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1	3.4131	3.413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家朝学、谭小青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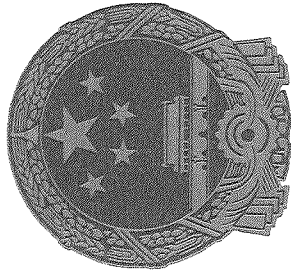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租 使 用 登 记 机 关



2026年 01月 21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唐松柏的年检二维码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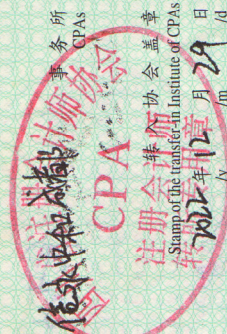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唐松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7-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72219800715281X
Identity card No.

信永中和
5107221980



唐松柏
男
1980-7-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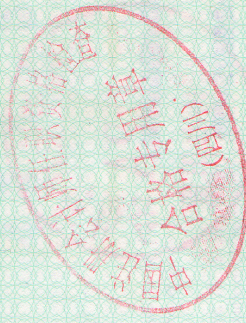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15701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07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唐松柏
证书编号: 110001570145

2007年3月1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成都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Full name 张丹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11-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1052719861115976



姓名:张丹娜

证书编号:110001570477

2010.4.2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11000157047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1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2

月

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受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3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6年3月3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专用章
(四川)